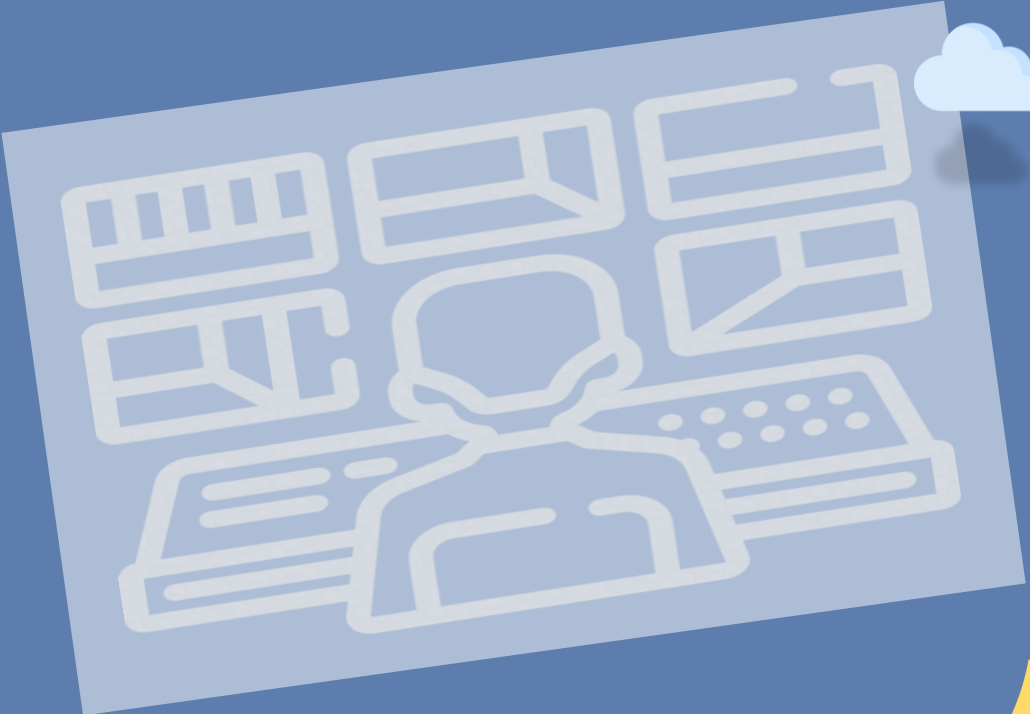




115年

保全人員
薪資計算懶人包

核備勞基法第84條之1約定書作業流程圖



(審查內容包含職稱、工作項目、工作權責或
工作性質、工作時間、例假、休假等有關事項)



保全人員薪資計算

最低工資

(按時數比例增計)

【 $29,500 + \text{平日每小時工資額} \times (\text{經核備的每月正常工作時數} - \text{平均每月正常工時數} 174)$ 】

■經核備每月工作時數：240小時

■最低工資 = $29,500 + [(29,500 \div 240) \times (240 - 174)]$ 】

平日每小時

工資額

【 $\text{月工資總額} \div [240 + (\text{經核備的每月正常工作時數} - \text{平均每月正常工時數} 174)]$ 】

■經核備每月工作時數：240小時

■平日每小時工資額 = $\text{月工資總額} \div [240 + (240 - 174)]$ 】

所以保全人員薪資
如何計算呢？



請先確認以下資訊
依表格找到**符合**的工作時間：

- 核備的正常工作時間
- 不用上班的天數
- 延長工作時間(1小時、2小時)



當月為30天日曆天，每日到離勤期間為12小時(10小時為正常工作時間、1小時為延長工作時間)及執勤中休息2次，每次30分鐘

每月工作時間及休假				工資計算		
不用上班的天數	出勤天數	核備正常工作時數	延長工時時數	最低工資	延長工時工資	合計
10	20	200	20	32,696	3,278	35,974
9	21	210	21	33,925	3,442	37,367
8	22	220	22	35,155	3,606	38,760
7	23	230	23	36,384	3,770	40,153
6	24	240	24	37,613	3,934	41,546

註1：本表不用上班的天數未包含國定假日。

註2：本表最低工資、延長工時、合計金額是分別計算，並採無條件進位法取到整數。

註3：適用勞動基準法第84條之1的工作者，最低工資應按經核備的正常工作時數超出法定正常工作時數比例增計。雇主當月如果未安排符合核備正常工作時數的班別，仍應按核備後正常工作時數推算的最低工資給付。



當月為30天日曆天，每日工作時間為12小時(10小時為正常工作時間、2小時為延長工作時間)及執勤中休息2次，每次30分鐘



每月工作時間及休假				工資計算		
不用上班的天數	出勤天數	核備正常工作時數	延長工時時數	最低工資	延長工時工資	合計
10	20	200	40	32,696	6,556	39,252
9	21	210	42	33,925	6,884	40,809
8	22	220	44	35,155	7,212	42,366
7	23	230	46	36,384	7,539	43,923
6	24	240	48	37,613	7,867	45,4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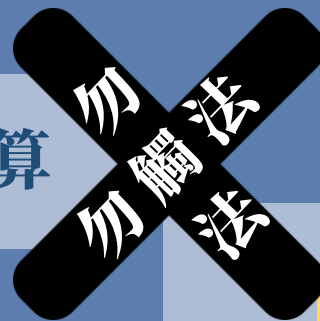
註1：本表不用上班的天數未包含國定假日。
註2：本表最低工資、延長工時、合計金額是分別計算，並採無條件進位法取到整數。
註3：適用勞動基準法第84條之1的工作者，最低工資應按經核備的正常工作時數超出法定正常工作時數比例增計。雇主當月如果未安排符合核備正常工作時數的班別，仍應按核備後正常工作時數推算的最低工資給付。



保全人員每月最低工資 ≠ 29,500元



➡ 每月最低工資應依懶人包說明計算



違法者依最低工資法第17條規定：

- 處新臺幣2萬元以上100萬元以下罰鍰
- 公布事業單位名稱
- 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按次處罰